

#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2 年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

为了贯彻实施《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和广东省证监局《关于做好辖区主板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的通知》，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内部控制规范，建立内部控制规范的长效机制，全面提升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管理能力，实现公司的战略目标，公司制定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 一、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 （一）公司简介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山公用”，于 1997 年 1 月 2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为 000685。公司业务性质是公共设施服务业，主要从事公用事业的投资及管理、市场的经营及管理、投资及投资策划、咨询和管理等业务。

#### （二）公司资产状况

截止到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81.43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57.41 亿元。2011 年的营业总收入 7.92 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23 亿元。（以上数据摘自公司 2012 年 1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 2011 年度业绩快报的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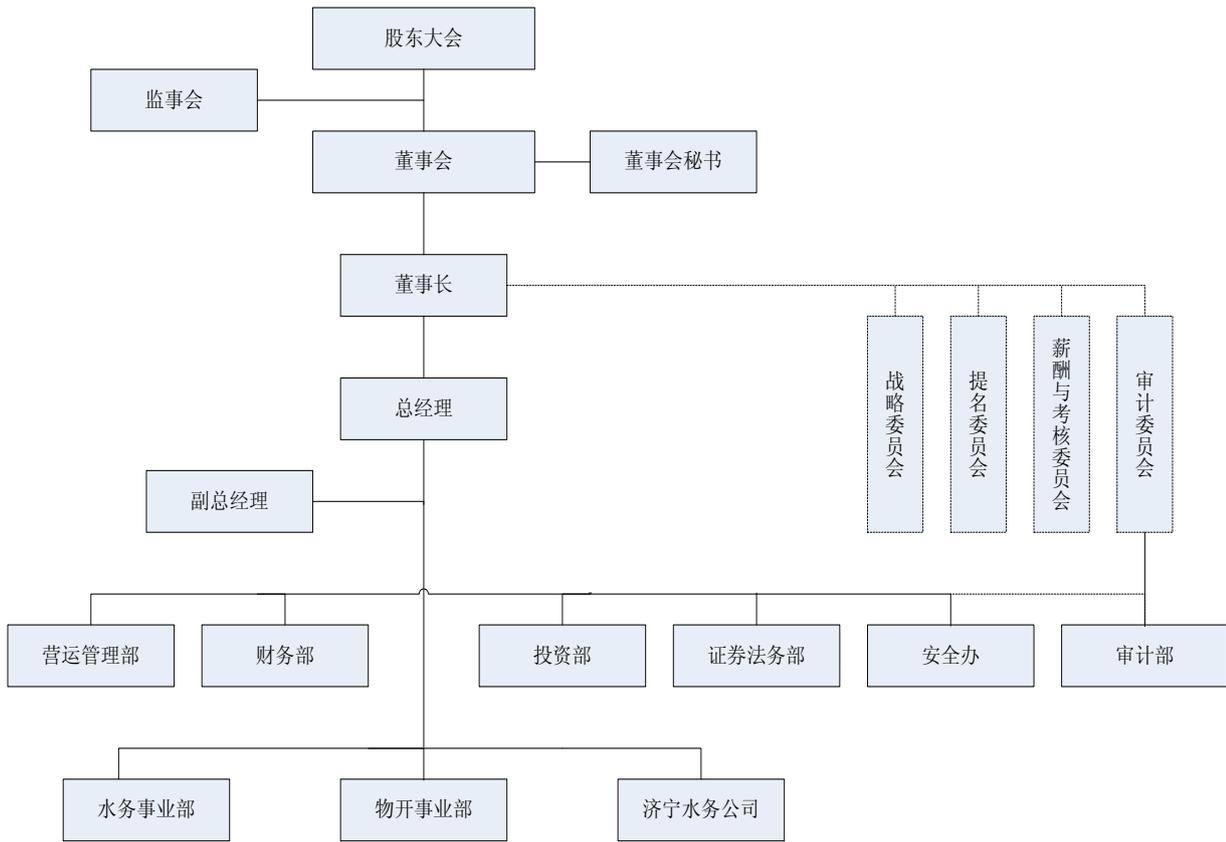
告》(公告编号 2012-003), 数据未经审计, 最终结果以公司年报披露的审计数据为准)

### (三) 公司组织架构及参控股公司情况

#### 1、公司组织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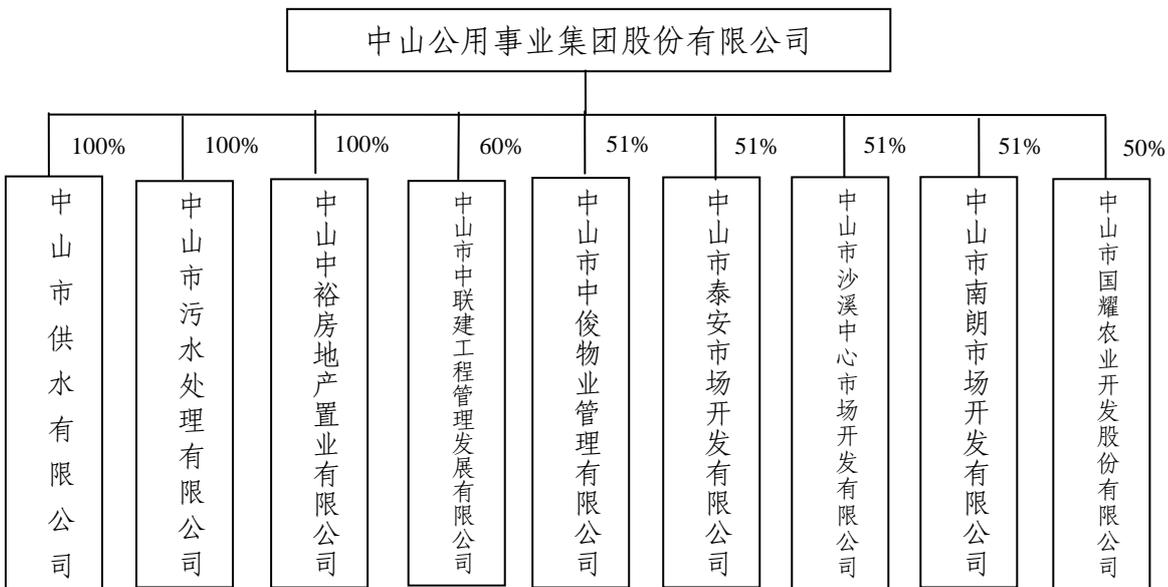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 明确决策、执行、监督三方的权利义务, 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权力制衡机制。董事会下设立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 为董事会提供了专业的决策支持。

公司下辖直接管理的经营单位包括: 水务、物开两个事业部, 济宁水务公司以及参股的广发证券、中海广东天然气、重庆一卡通、银达担保投资四家公司。公司经营管理层下设营运管理部、财务部、投资部、证券法务部四个职能部门和审计部、安全办。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架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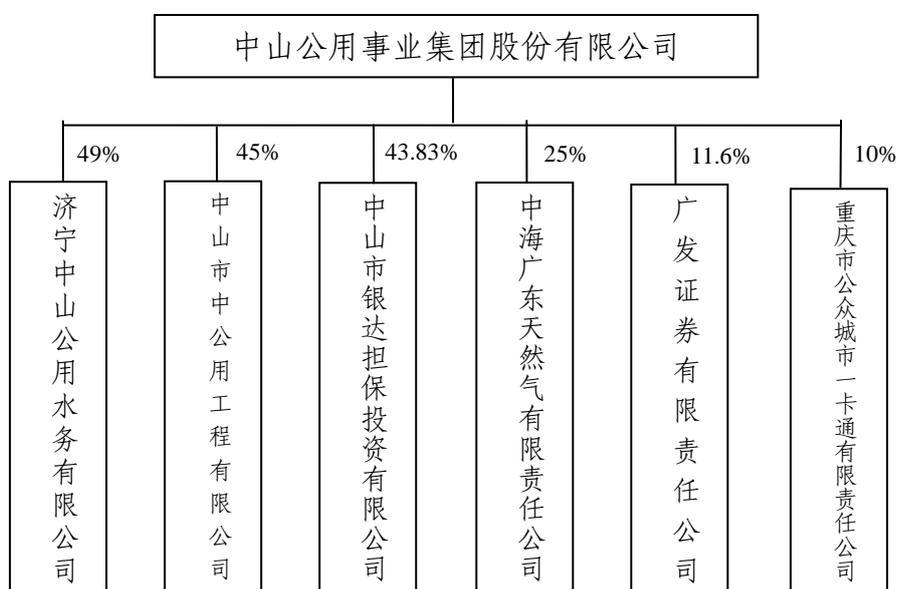
## 2、参控股公司情况

截止到2012年2月29日，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



2012年2月17日，公司召开了2012年第1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国耀公司的议案》和《关于注销中联建公司的议案》，同意注销中山市国耀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山市中联建工程管理发展有限公司，目前正在办理相关的清算注销手续。

参股公司持股比例：



## 二、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组织机构

### （一）设立公司内部控制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

公司在2011年4月设立了内部控制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领导小组由公司董事长、经营管理层人员组成，组长由公司董事长担任。其主要职责是全面策划、部署、指挥和监督公司内部控制规范的实施工作。工作小组由各个部门的部门负责人和业务骨干组成，组长由财务总监担任；其主要职责是具体执行内部控制规

范实施工作。

## （二）外聘内部控制顾问机构

为了更有效地进行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公司在 2011 年 7 月通过邀标方式，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的顾问单位，协助公司开展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并取得了初步成效。

## （三）内部控制实施工作预算

公司内部控制实施工作预算主要由两部分组成。第一部分是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费用；第二部分是实施内部控制工作的相关费用，如办公费、差旅费等。

# 三、内部控制建设工作

## （一）内部控制建设总体工作思路

根据公司管理模式和业务特点，公司将坚持“统一规划、整体部署、重点突出、分布实施、逐层推进”的总体工作思路，计划分阶段在集团范围内实施内部控制建设：第一阶段，2011 年和 2012 年在集团公司总部、中山供水有限公司和中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建立并完善内部控制规范。第二阶段，2013 年和 2014 年在公司下属其他控股公司全面推行内部控制规范建设。

## （二）已完成的内部控制建设工作

1、内部控制建设工作计划及方案 2011 年 7 月 责任人：

董事长

(1) 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作为我司的内部控制规范建设顾问单位;

(2) 召开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启动会议;

2、内部控制建设实施阶段 2011年7月-12月 责任人: 董事长

(1) 确定内部控制实施主体和重要业务流程范围。

确定集团公司总部、全资子公司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作为内部控制建设实施主体。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并结合公司自身的经营管理状况，确定了19个业务流程做为内部控制建设实施范围。包括公司层面控制、信息系统一般控制、人力资源管理、资金运营管理、筹资管理、采购管理、固定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性物业管理、担保管理、财务报告、预算管理、信息披露、关联交易、合同管理、成本管理、无形资产管理、工程项目、销售管理。

(2) 内部控制梳理和缺陷汇总

公司通过梳理内部控制框架、识别风险点、辨别控制活动、执行穿行测试等方法 and 手段，评估公司内部控制的合理性和存在的缺陷。

公司通过将现有制度和控制措施与《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进行合规比对，识别并汇总各业务流程中存在的设

计层面上的和执行层面上的控制缺陷。

### （三）内部控制建设后续工作

公司将在2012年加强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并巩固现有的工作成果，具体计划如下：

#### 1、发布缺陷整改方案 2012年3月 责任人：总经理

- （1）根据内部控制缺陷的性质制定整改方案；
- （2）将整改方案提交内部控制领导小组审议。
- （3）发布内部控制缺陷整改通知及具体整改方案。

#### 2、实施缺陷整改 2012年3月-5月 责任人：总经理

- （1）3月份对重大控制缺陷实施整改；
- （2）4月份对重要控制缺陷实施整改；
- （3）5月份对一般控制缺陷实施整改；
- （4）整改责任人每两周向审计部报告整改情况。

#### 3、检查整改效果 2012年6月-7月 责任人：总经理

- （1）检查是否已对控制缺陷采取适当的整改措施；
- （2）各个业务流程整改后的内部控制是否健全有效；
- （3）撰写整改验收报告并提交到内部控制领导小组审议。

#### 4、内部控制建设工作巩固阶段 2012年8-9月 责任人：总经理

（1）根据内控文档，编制《内部控制手册》，用以记录关键的内部控制活动。主要内容包括控制目标、控制活动、控制实施部门等，从而确保及时总结内控建设经验，促进内部控制长效机

制的建立。

(2) 举行内部控制系列培训；

(3) 持续观察、测试整改效果和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5、按照要求披露内部控制实施工作情况 按要求时间 责任人：董事长

公司将严格按照广东省证监局的要求，每月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向证监局报送内控规范实施进度情况统计表；每季度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证监局报送内控规范进展情况书面报告；在 2012 年 7 月 15 日前和 2013 年 1 月 15 日前向证监局和证券交易所提交内控规范实施进展情况的报告。

#### 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计划

(一) 计划阶段 2012 年 7 月-8 月 责任人：董事长

1、建立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小组，小组成员拟由各部门的业务骨干组成；

2、制定内部控制自评方案并提交到内部控制领导小组审议；

3、计划实施内部控制自评的范围与实施内部控制规范建设的范围一致，包括集团公司总部、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和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全面覆盖 19 个重要业务流程；

(二) 实施阶段 2012 年 9 月-12 月 负责人：总经理

1、确定内部控制缺陷的评价标准，按定性和定量标准作为参照比对，明确重要性水平，将缺陷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

般缺陷；

- 2、发布内部控制自评通知，组织实施自评工作；
- 3、抽取、整理所需资料，编制自评底稿；
- 4、确定内部控制缺陷并编制缺陷汇总表，提出整改建议和方案，组织整改工作。
- 5、更新与完善《内部控制手册》。

（三）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3 年 3 月-4 月 负责人：董事长

- 1、根据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结果，编制《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提交到内部控制领导小组复核确认；
- 2、依照证监局的要求，在 2013 年 4 月公司公布年度财务报告前，按时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五、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计划

（一）内部控制审计准备阶段 2012 年 9 月-12 月 责任人：董事长

- 1、按照证监局的要求，在 2012 年 9 月 30 日前确定内部控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2、完成内部控制缺陷整改工作以迎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审计。

（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阶段 2013 年 1 月-4 月 责任人：董事长

1、在 2013 年 1 月-3 月进行内部控制有效性的外部独立审计工作，期间公司将全力配合会计师事务所完成审计工作。

2、按照证监局的相关要求，在 2013 年 4 月按时披露审计报告。